

证券代码：002859

证券简称：洁美科技

公告编号：2025-018

债券代码：128137

债券简称：洁美转债

浙江洁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确认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及 2025 年度 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洁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于2025年4月11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确认董事2024年度薪酬及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公司关于确认高级管理人员 2024年度薪酬及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以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确认监事2024年度薪酬及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联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回避表决，上述董事及监事薪酬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情况

根据公司2024年度完成的经营业绩及公司相关薪酬管理办法，公司对独立董事及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非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了考核并确定了薪酬。公司独立董事的薪酬以工资形式按月度发放。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情况详见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相应章节披露情况。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方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激励与约束机制，充分调动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参照公司所处行业状况和地区的收入水平，并结合本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绩效评价要求，拟定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董事薪酬方案如下：

（一）适用对象：公司2025年度任期内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二）适用期限：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三）董事薪酬

- 1、独立董事每人每年薪酬9万元人民币（税前），按月平均发放；
- 2、除前述 1 项以外的其他非独立董事不领取董事职务薪酬。

（四）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1、总经理基础年薪为 100 万元，绩效薪酬根据绩效考核发放，但最高不超过 200 万元；副总经理基础年薪为 40 万元，绩效薪酬根据绩效考核发放，但最高不超过 150 万元。

2、财务负责人基础年薪为 40 万元，绩效薪酬根据绩效考核发放，但最高不超过 100 万元。

3、董事会秘书基础年薪为 40 万元，绩效薪酬根据绩效考核发放，但最高不超过 100 万元。

（五）监事薪酬

监事以其本人在公司担任的职务及与公司签订的劳动合同为基础按照公司相关薪酬管理制度确定其薪酬，不再另行发放监事薪酬。

三、其他事项

1、上述薪酬均为税前金额，公司将按照国家和公司的有关规定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各类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等费用，剩余部分按月发放给个人；

2、根据《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上述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生效，董事及监事薪酬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 3、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洁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15 日